

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本级主要职责：

1. 贯彻执行国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新时代壮美广西建设重大策略。牵头组织全区统一规划体系建设。负责自治区级专项规划、区域规划、空间规划与全区发展规划的统筹衔接。起草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等有关地方性法规、政府规章草案和规范性文件。
2. 提出加快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总体目标、重大任务以及相关政策建议。组织开展重大战略规划、重大政策、重大工程等的评估督导，提出相关调整建议。
3. 统筹提出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目标，监测预测预警宏观经济和社会发展态势趋势，提出宏观调控政策建议。综合协调宏观经济政策，牵头研究宏观经济应对措施。调节经济运行，协调解决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参与拟订财政、金融、土地等政策。
4. 指导推进和综合协调经济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提出相关改革建议。提出加快服务和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的相关政策建议。组织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协调推进建设高标准市场体系、产权制度和要素市场化配置改革。推动完善基本经济制度和现代市

场体系，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提出推进国有经济布局优化和结构调整的政策建议。

5. 统筹协调广西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市场经营便利地工作，组织拟订并推进实施承接产业转移发展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和重大项目，推进投资、生产制造、贸易、消费等全方位全过程便利化，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

6. 组织拟订和推动实施自治区参与构建对外开放新格局的重大规划、重大政策和重大措施，组织拟订自治区参与国家共建“一带一路”倡议等重大政策。统筹协调构建面向东盟的国际大通道、打造西南中南地区开放发展新的战略支点、形成“一带一路”有机衔接重要门户的重大事项和重大问题。

7. 统筹协调我区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拟订并组织实施推进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规划、工作方案、目标任务和政策措施等。牵头开展通道建设省际合作。

8. 提出利用外资和境外投资的战略、规划、总量平衡和结构优化政策建议。贯彻执行国家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并提出实施意见。负责全口径外债的总量控制、结构优化和监测工作。

9. 负责全区投资综合管理，拟订固定资产投资总规模、结构调控目标和政策措施。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政府投资项目审批权限和政府核准的固定资产投资项目目录。按分工安排自治区财政性基本建设资金，按自治区人民政府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审核、备案重大项目。规划重大建设项目和生产力布局，拟订重大项目

管理政策并监督实施。协调重大项目相关问题。衔接平衡涉及重大项目的专项规划，按相关程序审核重大项目并加强管理。深化投融资体制改革。

10. 推进落实区域协调发展战略、新型城镇化战略和重大政策，组织拟订相关区域规划和政策。统筹推进实施国家和自治区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协调推进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组织编制并推动实施新型城镇化规划。推进实施新时代西部大开发战略、规划及重大政策。统筹推进新时代兴边富民工作，组织拟订广西边境地区重大政策。

11. 组织拟订综合性产业政策。协调一二三产业发展重大问题，推进融合贯通发展并统筹衔接相关发展规划和重大政策。协调推进能源和交通运输等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现代物流业战略规划和重大政策。

12. 推动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会同相关部门拟订推进创新创业的规划和政策，提出创新发展和培育经济发展新动能的政策，协调推进面向东盟科技创新合作区建设。会同相关部门规划布局国家、自治区重大科技基础设施。组织拟订并推动实施高技术产业、战略性新兴产业、未来产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协调产业升级、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等方面的重大问题。

13. 跟踪研判涉及经济安全、粮食安全、能源资源安全、科技安全、生态安全、社会安全等有关风险隐患，提出相关工作建议。落实全区重要商品总量平衡和宏观调控相关工作。会同有关

部门拟订自治区储备物资品种目录、总体发展规划。

14. 负责全区社会发展与国民经济发展的政策衔接，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组织拟订社会发展战略、总体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和收入分配制度改革，提出促进就业、促进共同富裕、完善社会保障与经济协调发展的政策建议。综合研判消费变动趋势，拟订实施促进消费的综合性政策措施。组织拟订并协调实施服务业发展战略、规划和政策，指导服务业发展。牵头开展社会信用体系建设。

15. 推进实施可持续发展战略，推动生态文明建设和改革，协调碳达峰碳中和、生态环境保护与修复、能源资源节约和综合利用等工作。提出健全生态保护补偿机制的政策措施，综合协调环保产业和清洁生产促进有关工作。提出能源消费调控目标并组织实施。

16. 牵头推进优化营商环境工作，组织拟订优化营商环境重大政策，统筹协调优化营商环境重大事项。

17. 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组织拟订促进民营经济发展的政策措施，拟订促进民间投资发展政策。建立完善与民营企业常态化沟通交流机制，协调解决民营经济发展重大问题。协调支持全区民营经济提升国际竞争力。

18. 组织拟订和实施特殊类型地区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拟定水库移民和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重大规划、重大政策。

19. 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价格政策。组织实施价格总水平调控。制订和调整自治区管理的商品、服务价格和收费标准，承担

行政事业性收费标准管理。组织重点行业、重要农产品、重要商品和服务的成本调查，按规定承担政府定价项目成本监审。

20. 统筹管理糖料蔗生产、制糖加工、食糖储备（存）、食糖流通。拟订并组织实施糖业发展战略、规划和年度计划。统筹推进糖业技术创新、技术进步和转型升级。统计并按权限发布糖业相关信息。指导全区糖业开展国际合作。

21. 组织拟订推进经济建设与国防建设协调发展的战略和规划，协调有关重大问题。统筹协调国民经济动员有关工作。

22. 管理自治区粮食和物资储备局、自治区能源局。

23. 完成自治区党委、自治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委属行政事业单位主要职责：

1.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主要职责**：为机关提供后勤保障服务。

2. **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主要职责**：承担由国家或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的前期工作和概算评审、效益评估及后评价等相关工作；承担全区投资项目投资进度信息收集工作；参与政府投资项目的标准、定额的调整和评审，参与研究全区固定资产投资管理、全区综合性产业政策、地区经济发展规划等相关事务性工作；承担全区国外贷款项目招标采购、提款报账、绩效评价综合管理相关服务工作；开展全区国外贷款项目国内外交流与培训；承担利用国外贷款咨询服务工作。

3. **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主要职责**：从事宏观经济领域科学的研究，跟踪监测全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运行基本态势和发展趋

势，分析研究经济运行中的重大问题，提出对策建议；开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战略、产业结构、区域布局等重大问题研究，提出前瞻性政策思路；开展全区经济社会发展重大理论、重大课题和实践问题研究；推进新型智库建设，为全区宏观经济管理提供信息和决策支持与服务；承担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电子政务项目建设，政务信息资源整合和运行维护工作。

4.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主要职责：承担全区发展改革系统干部教育培训的有关服务性及事务性工作。

5. 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主要职责：按照国家和自治区规定，对有关国家机关提出的涉嫌违纪、涉嫌刑事案件，行政诉讼、复议及处罚案件，行政征收、征用及执法活动，国家赔偿、补偿事项等作为定案依据或者关键证据的、实行市场调节价的、价格不明或价格有争议的有形产品、无形资产和各类有偿服务进行价格认定和复核。承办自治区发展改革委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2024 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6 个，分别为：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本级、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

第二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九：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上述报表详见附件(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

第三部分：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一) 本部门2024年度总收入31846.67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847.35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37979.37减少6132.70万元，下降16.15%。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5313.96万元，为自治区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31625.19减少6311.23万元，下降19.96%，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技术业务用房项目预算安排收入较2023年减少4840万元；二是2023年广西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规划等项目属于一次性项目收入，2024年无此类项目。
2.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无事业收入。
5. 经营收入 531.83 万元，为事业单位在业务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较 2023 年度决算数 579.03 万元减少 47.20 元，下降 8.15%，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业务收入较 2023 年有所减少。
6. 其他收入1.56万元，为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之外取得的收入。较2023年度决算数36.34万元减少34.78万元，下降95.71%，主要原因是其他单位横向拨款收入减少。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1.09万元，主要是所

属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不能保证其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增加1.09万元，主要原因是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1.09万元缴纳了部分2023年度企业所得税。

8. 上年结转和结余5998.22万元，为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5738.81万元增加259.41万元，增长4.52%，主要是受客观因素影响，2023年部分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进度受阻，相关经费申请列支结转至2024年使用。

（二）本部门2024年度总支出31846.67万元，其中本年支出31681.19万元，较2023年度决算数37979.37万元减少6132.70万元，下降16.15%。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4078.70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为完成各项发展改革业务工作、保障发展改革事业而发生的项目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按自治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维修（护）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用于办公大楼运行维护专项、电脑等办公设备购置及运行维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经济体制改革与研究等方面项目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28318.76万元减少4240.06万元，下降14.97%，下降的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使

用上年列支结转的项目资金较2023年使用上年列支结转的资金少4195.17万元；二是本年度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压缩项目经费支出和“三公”经费支出。

2. 公共安全支出4303.28万元：主要为2023年列支结转项目技术业务用房用于军融办支付技术业务用房项目相关费用，较2023年度决算数0.06万元增加4303.22万元，增长7172033.33%。增长的主要原因是：根据自治区党委、政府指示批示要求，技术业务用房项目由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牵头推进、自治区党委军民融合办作为项目业主开展工作，相关建设费用主要是在2024年开支。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01.96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生活补助、抚恤金、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1955.31万元增加46.65万元，增长2.39%，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24年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导致社保费用增加。

4. 卫生健康支出418.41万元：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按国家规定比例缴纳的医疗保险。较2023年度决算数382.13万元增加36.28万元，增长9.49%，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24年机构改革，人员增加导致医保费用增加。

5. 农林水支出185.05万元：主要为乡村振兴项目前期工作激励资金，用于开展推进乡村振兴规划的前期研究，2023年无该类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2024年机构改革，自治区糖业发展办并入我委，新增相应经费。二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追加项目经

费。

6. 住房保障支出693.79万元: 主要用于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较2023年度决算数645.77万元增加48.02万元, 增长7.44%, 增长的主要原因为2024年机构改革, 人员增加导致住房公积金费用增加。

7. 结余分配2.66万元, 为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专用结余、缴纳所得税和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等。较2023年度决算数2.06万元增加0.60万元, 增长29.13%, 主要原因是银行手续费增加。

8. 年末结转和结余162.81万元, 为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 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较2023年度决算数6675.28万元减少6512.47万元, 下降97.56%, 主要原因是2023年列支结转到2024年使用的资金在2024年完成了资金支付, 同时2024年我委加快支出进度, 无列支结转经费。

二、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1138.70万元, 较2023年度决算数30655.01万元增加483.69万元, 增长1.58%。其中: 基本支出10338.39万元, 项目支出20800.32万元。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20816.68万元, 支出决算为31138.70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149.59%。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保证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和为完成各项

发展改革业务工作、保障发展改革事业而发生的项目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按自治区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维修（护）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以及用于办公大楼运行维护专项、电脑等办公设备购置及运行维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经济体制改革与研究等方面项目支出。年初预算为18053.18万元，支出决算为23622.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0.85%。预决算差异较大的原因为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有大量因政府工作安排追加的项目经费。

1.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行政运行（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参公事业单位为保障日常运转和各项发展改革业务工作开展的基本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374.61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903.2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9.84%，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减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变动。

2.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的日常行政管理支出。年初预算数为513.8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527.1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60%，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自治区糖业发展办并入我委，根据实际情况调整相关经费。

3.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机关服务（项）。主要是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委属单位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在职在编人员的人员经费支出，以及为维持日常事务活动的支出。年初预算

数为2174.93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135.5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8.19%，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正常增减变动导致经费变化。

4.发展与改革事务（款）日常经济运行调节（项）。主要用于开展宏观经济运行监测、分析和调控，政策研究与制定，以及2024年信创工程电脑采购、2024年技术业务用房等方面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8826.79万元，支出决算数为7783.6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18%，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根据实际工作安排调减了部分项目资金。

5.发展与改革事务（款）物价管理（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委属单位自治区价格认证中心为保障日常运转和各项价格认定、复核及价格争议纠纷调解等相关业务而发生的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33.34万元，支出决算数为29.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7.85%，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委属单位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根据实际工作安排调减了部分资金。

6.发展与改革事务（款）事业运行（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委属单位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培训中心、自治区宏观经济研究院人员经费和为保障日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费支出、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为953.2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862.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0.43%，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委属单位进一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严控一般性支出，根据实际工

作安排调减了部分资金。

7. 发展与改革事务（款）其他发展与改革事务支出（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为完成各项发展改革业务工作、保障发展改革事业顺利进行而发生的项目支出，以及用于办公大楼运行维护专项、电脑等办公设备购置及运行维护、固定资产投资项目节能评审等方面项目支出。年初预算数为176.46万元，支出决算数为6381.6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616.50%，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年中根据政府工作安排追加项目经费。

（二）公共安全支出（类）武装警察部队（款）武装警察部队（项）。主要用于军融办支付技术业务用房项目相关费用。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4303.28万元。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该项目资金为2023年列支结转至2024年度使用的资金，未列入年初预算。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生活补助、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及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抚恤金追加等。年初预算数为1727.57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956.4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3.25%，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按规定支付的已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抚恤金，该项支出年初不安排预算，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支出情况追加经费预算；二是2024年机构改革，wa人员增加导致社保费用增加。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行政单位按国家规定发放

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生活补助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数 400.85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1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83%，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正常增减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变动。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主要用于委属事业单位按国家规定发放的离退休人员工资津补贴、生活补助及离退休人员管理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数 19.3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9.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72%，预决算基本持平。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按规定应缴纳的单位基本养老保险金。年初预算数为 873.86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901.0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11%，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正常增减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变动。

4.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主要用于单位人员年金缴费。年初预算数为 433.48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476.2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6%，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因人员正常增减变动导致人员经费变动。

5. **抚恤（款）死亡抚恤（项）**。主要用于按规定支付的已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抚恤金。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43.42 万元，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按规定支付的已故人员遗属的一次性抚恤金，该项支出年初不安排预算，由各部门根据实际支出情况追加经费预算。

(四) 卫生健康支出（类）。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按规定计缴的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年初预算数为 380.54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93.0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29%，预决算基本持平。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行政单位根据自治区统一规定，按规定的比例计缴的医疗保险。年初预算数为 328.4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340.7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75%，预决算基本持平。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委属事业单位根据自治区统一规定，按规定的比例计缴的医疗保险。年初预算数为 52.07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52.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40%，预决算基本持平。

(五) 农林水支出（类）。主要用于开展推进乡村振兴规划的前期研究等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185.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一是 2024 年机构改革，自治区糖业发展办并入我委，新增相应经费。二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追加项目经费。

1. **农业农村（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参公事业单位为保障日常运转和各项发展改革业务工作开展的基本支出，如差旅费支出等。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支出决算数为 0.05 万元。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 2024 年机构改革，自治区糖业发展办并入我委，新增相应经费。

2. **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主要用于开展推进

乡村振兴规划的前期研究等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0万元，支出决算数为185.00万元。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根据实际工作情况，追加项目经费。

(六) 住房保障支出(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主要用于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和委属单位按照国家政策规定为职工计缴的住房公积金等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年初预算数为655.39元，支出决算数为678.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3.49%。预决算基本持平。

三、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338.39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 工资福利支出8276.7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7532.99万元的109.87%。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减变动导致相应的支出增加。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卫生健康支出(类)的行政事业单位医疗和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支出，住房保障支出(类)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二) 商品和服务支出1238.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335.86万元的92.71%。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开支。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的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

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三)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22.06万元，完成年初预算703.86万元的116.79%。预决算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离退休人员正常变动导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的离休费、退休费、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的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支出、抚恤金支出等。

(四)资本性支出1.0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1.05万元的100%。预决算持平。主要包括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委属单位自治区政府投资项目评审中心购买办公设备支出。

四、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支出决算情况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及支出。

五、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及支出。

六、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100.35万元，完成预算102.03万元的98.35%，较2023年度决算数101.13万元减少0.7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要求，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41.21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50.76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8.39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41.21万元，完成预算41.21万元的100.00%，较2023年度决算35.63万元增加5.58万元，主要原因是2024年机构改革，自治区糖业发展办并入我委，新增随自

治区领导出访巴西、乌拉圭考察糖业相关经费。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因公出国（境）团组数10个，累计13人次。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0.76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0万元，未购置公务用车，与2023年持平。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50.76万元，完成预算51.79万元的98.01%，较2023年度决算数57.03万元减少6.27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落实过紧日子有关要求，严格控制公务用车运行支出。该项费用主要用于机要文件交换、市内因公出行以及开展业务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2024年，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9辆，全年运行费支出50.76万元，平均每辆2.67万元。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8.39万元，完成预算9.03万元的92.91%，较2023年度决算数8.47万元减少0.08万元，主要原因是本部门本年度公务接待批次和人次较上年均有减少。该项费用主要用于与兄弟省（市、区）相关单位交流工作情况以及开展业务活动发生的接待用餐支出。据统计，2024年度国内公务接待批次62次，人次613次；其中外事接待批次4次，人次46次，无国（境）外公务接待。

七、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053.29万元，比年初预算数1140.29万元减少87.00万元，降低7.63%，较2023年度决算数1268.50万元减少215.21万元，下降16.97%。主要原因是进一

步厉行节约、坚持过紧日子，硬化预算约束，严格支出管理，严控机关运行经费开支事项，决算数未超预算数，且较上年决算数有所下降。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470.1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00.79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3069.34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2449.53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0.5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250.61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91.8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73.31%；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70.23%。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9辆，其中：副部（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6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5辆，其他用车5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4台（套）。

八、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一）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2024年度当年预算数27972.52万元，执行数25313.96万元，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一等，自评总得分98.89分，其中预算执行率得分9.05分，绩效指标自评得分89.84分，较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工作目标和任务，具体如下：一是着力创新工作机制破解瓶颈难题。二是推进“一区两地一园一通道”建设

取得务实成效。三是规划计划和政策研究稳步实施。四是投资管理项目建设扎实有效。五是现代化产业体系加快构建。六是改革开放持续深化拓展。七是综合统筹和综合平衡不断加强。

（二）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1. 项目绩效自评总体情况：本部门2024年度项目206个，项目支出总金额1841252.06万元。其中，本级项目151个，本级项目支出518910.68万元；对下转移支付项目55个，对下转移支付1322341.38万元。项目中，敏感涉密项目16个，涉及资金4190.52万元。

所有项目均开展了绩效自评，其中非敏感涉密项目绩效自评项目190个，项目支出总金额1837061.54万元，结果为：177个项目评为一等，涉及资金1741054.03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93.16%，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94.77%；7个项目评为二等，涉及资金94006.04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3.68%，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5.12%；3个项目评为三等，涉及资金1044.48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1.58%，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6%；3个项目评为四等，涉及资金956.99万元，占项目总数比例1.58%，占项目支出总额比例0.05%。

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部分项目预算执行率偏低。从2024年部门决算结果来看，绝大部分项目都能在年底前完工并完成资金支付，但少部分项目因某些客观原因未完工需跨年继续推进，导致预算资金需在下一年继续使用、预算支出执行率偏低。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督促责任处室（单位）加快推进一般性项目进度并在年底前完成资金支付，原则上不允许资金结转至下年使用；二是对当年确实无法完工的项目，我委将严格执行审批程

序，只有经财政部门审核同意的项目资金，才能列入下一年部门预算。

2. 部分重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用房租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办公用房租金”项目自评得分为100分，一等，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44.40万元，执行数为544.4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自治区发展改革委机关办公用房需求得到满足，保障了办公用房的稳定性；二是项目实施进度能够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资金支付。自评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无。

（三）部门绩效评价结果。

我委组织对“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自治区本级预算内基本建设投资专项资金”项目进行了部门评价，涉及资金170000.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实施单位能够在项目决策、实施管理、资金管理及绩效评价管理等方面按照相关规定执行，项目产出达到了项目申请时设定的数量指标值、质量指标值、时效指标值、成本指标值、社会效益指标值、经济效益指标值、可持续影响指标值，随机走访项目业主及现场问询采集满意度达到100%，整体目标完成情况好。

（四）财政绩效评价结果。

自治区财政厅组织对涉及我委的“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提升三年行动计划”、“2023年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助资金”等2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评价。

“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提升三年行动计划”评价结果为三

等，涉及资金28594.28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评价组通过材料分析和现场评价，结合项目投入、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四方面综合对广西新能源汽车推广应用三年行动计划（2021-2023年）财政补贴资金使用进行综合分析。经分析，广西全区整体上充电设施建设未能完全匹配新能源汽车快速增长的充电需求，车桩比持续走高，结构需进一步优化。项目绩效评价综合评分为74.32分。

“2023年糖料蔗良种良法技术推广补助资金”评价结果为二等，涉及资金19906.0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项目评价组通过现场调研、数据分析、问卷调查和访谈，结合书面评审和现场评价，对“投入、过程、产出、效果”四方面进行综合分析和客观评价，该项目在立项依据充分的基础上稳步推进，项目实施方案基本合理有效，展现出较高的科学性，各级管理部门基本能够按照规范要求开展良种良法技术推广工作，整体目标完成情况良好，绩效评价综合得分80.11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自治区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资金。
-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专用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自治区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自治区本级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